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Sept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
2011年12月12日至13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和说明

增编

说明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续会联席会议”的第2011/259号决定中决定，从2011年起，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应在其各自的续会期间举行联席会议，仅旨在审议两委员会的议程的业务职能部分所载议程项目，以期就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向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综合政策指示。理事会还决定，两委员会相互紧接举行续会的做法应继续下去，以使每个委员会都能够在单独的会议上审议各自议程的规范职能部分所列议程项目。

根据上述决定，麻醉药品委员会将在续会的第一天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举行两次会议，以便审议议程项目3。此后将在一次单独会议上审议议程上的其余项目。这已反映在附件所载的拟议工作安排中。

文件

临时议程和说明 (E/CN.7/2011/1/Add.1)



3. 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的政策指示及该方案的加强，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包括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
 - (a)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和政策指示
 - (b) 委员会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理事机构的作用
 - (一) 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毒品问题方案
 - (二) 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

预计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将审查和核准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包括其行政和方案支助费用预算。委员会将在续会期间两委员会的联席会议上收到供其审议的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11/16-E/CN.15/2011/22）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11/17-E/CN.15/2011/2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的第 2011/258 号决定中，重申了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在国际药物管制事项上的主要决策机关和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理事机构的作用，对该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表示关切，并意识到迫切需要以务实、注重效果、高效和合作的方式处理这些问题。理事会还重申了麻醉药品委员会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的第 52/13 号决议，并决定续延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直到委员会将于 2013 年上半年举行届会阶段会议时为止，届时委员会应全面审查该工作组的运作情况并考虑其任务授权的延长问题。工作组的职权范围载于委员会第 52/13 号决议。委员会在 2011 年上半年举行的届会上收到了秘书处关于该工作组的工作的说明（E/CN.7/2011/9-E/CN.15/2011/9）。

麻醉药品委员会在其题为“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的第 54/10 号决议中，请秘书处和该工作组拟定 2012-2015 年期间最新战略，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08-2011 年期间战略的后续行动。根据上述决议，委员会应在其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上收到供其审议的由秘书处和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编写的该办公室 2012-2015 年期间最新战略¹。

委员会还在其第 54/10 号决议中欣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与会员国持续协商在制定并实施由关于履行该办公室的规范任务和技术援助任务的专题方案和区域方案组成的综合方案做法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请该办公室的执行主任继续向工作组介绍这些专题方案和区域方案，继续通过促进

¹ 待发行。

区域方案和专题方案高度重视和支持综合方案做法的实施，并向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实施进展情况。关于综合方案做法实施进展信息的信息将载于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11/16-E/CN.15/2011/22），该报告还将载列在下列方面所作努力的信息：在整个该办公室内推行评价文化，将相关监测和评价工具的使用纳入方案规划和实施的主流，酌情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向该办公室的总部及其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提供充分的培训。

在同一决议中，委员会还注意到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行政审查”的报告（JIU/REP/2010/10），并请工作组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全面审议该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以期将关于适当后续行动的建议提交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审议。委员会还请工作组探讨有否可能在 2011 年年底前建立一个内部制度，以监测包括内部监督事务厅、联合检查组、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评价股在内的相关监督机构所提建议的实施情况，并请工作组讨论如何鼓励东道国提供自愿捐助来帮助承担国别办事处和方案办事处的经常运作费用，以期提高该办公室的外地办事处网络的财务可持续性，并就这一事项向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作出报告。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编写的一份供其审议的关于工作组工作的说明（E/CN.7/2011/9/Add.1-E/CN.15/2011/9/Add.1）。

根据委员会第 54/10 号决议，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将载列关于适用方案支助收费的信息。该报告还将载列委员会第 52/14 号决议的实施工作最新情况，委员会在该决议中寻求确保独立评价股人员配备齐全并得以全面运作。

将根据理事会第 2011/259 号决定在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联席会议上审议项目 3。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11/16-E/CN.15/2011/2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的报告（E/CN.7/2011/17-E/CN.15/2011/23）

秘书处关于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工作的说明（E/CN.7/2011/9/Add.1-E/CN.15/2011/9/Add.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5 年期间最新战略²

² 待发行。

9. 其他事项

秘书处尚未注意到需在项目 9 下提出的任何议题，目前也未预期将有任何关于这一项目的文件。

10.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报告

预计委员会将在项目 10 下通过其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报告。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开幕和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6 条，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团成员的任期到选出继任者为止，并且有资格连选连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 1999/30 号决议第一节中决定，自 2000 年起，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结束时选出下届会议的主席团，并鼓励主席团在委员会常会和闭会期间会议的筹备中发挥积极的作用，以使委员会能够提供不间断的、有效的政策指导。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9/30 号决议第一节和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请委员会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结束时举行第五十五届会议的开幕式，唯一的目的是为该届会议选出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

考虑到在地域分配的基础上实行任职轮换制的既定惯例，委员会选出的第五十五届会议主席团成员将分别来自下列区域组：

主席	西欧及其他国家组
第一副主席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第二副主席	非洲国家组
第三副主席	亚洲国家和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组
报告员	东欧国家组

根据既定惯例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1/39 号决议，将成立一个由五个区域组的主席、“77 国集团和中国”主席以及欧洲联盟现任轮值主席国的代表或观察员组成的小组，协助会议主席处理组织事项。该小组将同当选的主席团成员共同组成扩大的主席团。

附件

拟议工作安排

下文所示的拟议工作安排须经麻醉药品委员会核准。如果时间允许，某一项目的讨论一结束即应讨论下一个项目。建议的会议时间为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以及 12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日期	时间	项目	标题或说明
12 月 12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 11 时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续会开幕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下午 3 时至 6 时	3	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的政策指示及该方案的加强，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包括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续）（联席会议）
3		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问题方案的政策指示及该方案的加强，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包括行政、预算和战略管理问题（续）（联席会议）	
12 月 13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9	其他事项
		10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